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称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山东省文化厅下发的《关于公布山东省文化厅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单位和第六批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名单的通知》（简称“《通知》”），根据《通知》：公司获得“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的称号。

公司作为文化产业综合服务商，以网络、展馆、拍行等为依托，通过线上线下有机结合，汇聚艺术名家，开发文创衍生产品，推出特色原创手绘艺术品，构建艺品流通生态系统，打造集艺术品交易、文化体验交流、展览拍卖、文化创意、衍生开发、私人定制于一体的文化艺术综合服务平台，形成大文化产业战略格局，传承文明，弘扬正能量。

荣获“山东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称号，公司将珍惜荣誉，

再接再厉，进一步强化社会责任意识，不断完善和优化运营管理模式，发挥好典型示范和特色引领作用，推动内容形式创新，智造文化精品，输出文化品牌，为满足人民美好生活和推动文化强国建设作出更大的贡献！

二、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公布山东省文化厅文化产业示范园区创建单位和第六批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名单的通知》。

黄河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1 日